

证券代码：605155

证券简称：西大门

公告编号：2024-041

# 浙江西大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西大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4年8月23日以现场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16日通过专人送达及邮件方式等送达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监事会主席柏建民主持，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决议内容合法有效。

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程序、内容、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；半年度报告编制期间，未有泄密及其他违反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发生。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面、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与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

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《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4-042）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；0 票反对；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西大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 年 8 月 24 日